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有關出售劇集權利之關連交易

獨家採購協議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北京中聯華盟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與 AGH 之間接附屬公司優酷科技訂立獨家採購協議，據此，北京中聯華盟已同意出售及優酷科技已同意購買劇集 G（一部現名為「天雷一部之春花秋月」之劇集）之該等權利，現金代價為人民幣 67,807,670 元。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優酷科技為 AGH 之間接附屬公司。AGH 為 Ali CV 之最終唯一股東，而 Ali CV 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0.65%。因此，優酷科技為 Ali CV 之聯繫人，並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劇集 G 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81 條，由於劇集 G 出售事項與若干過往關連交易性質類似，且均於十二個月期間內與優酷科技訂立，故劇集 G 出售事項須與該等過往關連交易合併計算並被視作一項交易處理。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載有關劇集 E 出售事項、二零一八年電影出售事項、劇集 F 出售事項、電影 I 出售事項、電影 II 出售事項、授出電影 III 牌照、電影 IV 出售事項及劇集 G 出售事項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於合併計算時均高於 0.1% 但低於 5%。因此，所有該等出售事項及授出電影 III 牌照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上述過往關連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過往公告中作出披露。

緒言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北京中聯華盟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與AGH之間接附屬公司優酷科技訂立獨家採購協議，據此，北京中聯華盟已同意出售及優酷科技已同意購買劇集G（一部現名為「天雷一部之春花秋月」之劇集）之該等權利，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7,807,670元。

獨家採購協議

獨家採購協議之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訂約方

賣方：北京中聯華盟，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

買方：優酷科技，AGH之間接附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標的事項

根據獨家採購協議，北京中聯華盟已同意出售及優酷科技已同意購買劇集 G（一部現名為「天雷一部之春花秋月」之劇集）之該等權利。

代價

劇集 G 出售事項之代價定為人民幣 67,807,670 元，由優酷科技按如下方式以現金向北京中聯華盟支付：

- (i) 於(a)簽署獨家採購協議、(b)北京中聯華盟交付劇集 G 之所有所需文件及(c)優酷科技確認收到並接納相關增值稅發票後 20 個營業日內支付首筆款項人民幣 13,561,534 元；
- (ii) 於(a)劇集 G 開始拍攝、(b)北京中聯華盟發出經認證開拍通知及(c)優酷科技確認收到並接納相關增值稅發票後 20 個營業日內支付第二筆款項人民幣 13,561,534 元；
- (iii) 於(a)劇集 G 完成拍攝及(b)優酷科技確認收到並接納相關增值稅發票後 20 個營業日內支付第三筆款項人民幣 13,561,534 元；
- (iv) 於(a)北京中聯華盟交付劇集 G 之所有母帶及(b)優酷科技確認收到並接納相關增值稅發票後 20 個營業日內支付第四筆款項人民幣 13,561,534 元；及
- (v) 於(a)劇集 G 之全集在優酷科技平台完成首播及(b)優酷科技確認收到並接納相關增值稅發票後 20 個營業日內支付最後一筆款項人民幣 13,561,534 元。

劇集 G 出售事項之代價乃由北京中聯華盟與優酷科技基於訂約雙方對(i)劇集 G 之質素、演員陣容及受歡迎程度、(ii)劇集 G 之該等權利之賬面值及(iii)劇集 G 之待播集數之共同評估公平磋商釐定。

有關本公司及北京中聯華盟之資料

本公司於聯交所（股份代號：1060）和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股票代碼：S91）上市。本公司專注於挖掘互聯網與傳統影視行業整合及創新應用的全部業務潛能。本公司的核心業務包括三大分部：(i)互聯網宣傳發行、(ii)內容製作及(iii)綜合開發。上述分部分別包括(i)運營一個線上線下相結合的娛樂宣發平台，為用戶提供線上電影票服務及為影院提供售票系統服務；(ii)國內外影視娛樂內容（如電影和劇集等）的投資及製作；及(iii)以版權為核心，提供融資、商務植入、營銷宣傳、衍生品開發等專業服務。

北京中聯華盟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主要從事廣播及電視節目製作。

有關 AGH、阿里巴巴集團及優酷科技之資料

AGH 是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BABA）。

阿里巴巴集團的使命是讓天下沒有難做的生意，阿里巴巴集團的願景是持續發展 102 年。阿里巴巴集團的業務包括核心電商、雲計算、數字媒體及娛樂，以及創新項目。

優酷科技是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公司，為 AGH 之間接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知識產權管理、業務規劃及技術開發。

劇集 G 出售事項之財務影響以及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

根據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劇集 G 之該等權利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 59,000,000 元。

經參考劇集 G 之該等權利之賬面值，劇集 G 出售事項預期將會給本集團帶來的潛在收益約為人民幣 4,970,000 元（經計及與劇集 G 出售事項直接相關之預期必要開支）。

經扣除直接相關之必要開支後，劇集 G 出售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將為約人民幣 63,970,000 元。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進行劇集 G 出售事項之理由及裨益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與 AGH 訂立一項戰略合作協議，據此，AGH 及本公司同意整合彼此資源，共同發展文化及娛樂業務。

AGH 運營中國主要在線視頻網站之一—優酷。鑒於其龐大的用戶基礎，優酷可成為本集團娛樂內容（尤其是其電影及劇集）的有力發行渠道。在線視頻播放為觀看娛樂內容提供便捷及點播多樣性。其於過去數年愈漸流行，預計該趨勢仍將繼續。在國內，在線視頻播放

市場由數名行業巨頭主導。考慮到優酷科技在獨家採購協議中可向本集團提供的整體商業利益，其獲選為劇集 G 之該等權利的買家。本集團將繼續製作優質內容並視優酷為可助其向廣大觀眾傳播內容的重要業務夥伴。

根據上文所述，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獨家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由各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反映一般商業條款，乃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由於樊路遠先生、孟鈞先生、張彧女士及常揚先生均為 AGH 或其附屬公司之僱員，故彼等均被視為或可被認為於獨家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樊路遠先生、孟鈞先生、張彧女士及常揚先生均已就董事會通過有關獨家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的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於獨家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概無就董事會通過之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之涵義

優酷科技為 AGH 之間接附屬公司。AGH 為 Ali CV 之最終唯一股東，而 Ali CV 乃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關連人士，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0.65%。因此，優酷科技為 Ali CV 之聯繫人，並故此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劇集 G 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關連交易。

根據上市規則第 14A.81 條，由於劇集 G 出售事項與若干過往關連交易性質類似，且均於十二個月期間內與優酷科技訂立，故劇集 G 出售事項須與該等過往關連交易合併計算並被視作一項交易處理。上市規則第 14.07 條所載有關劇集 E 出售事項、二零一八年電影出售事項、劇集 F 出售事項、電影 I 出售事項、電影 II 出售事項、授出電影 III 牌照、電影 IV 出售事項及劇集 G 出售事項之所有適用百分比率於合併計算時均高於 0.1% 但低於 5%。因此，所有該等出售事項及授出電影 III 牌照僅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之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上述過往關連交易之詳情已於本公司過往公告中作出披露。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AGH」	指	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其美國存託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Ali CV」	指	Ali CV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 AGH 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阿里巴巴集團」	指	AGH 及其附屬公司

「聯繫人」、「關連人士」、「附屬公司」及「主要股東」	指	各自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北京中聯華盟」	指	北京中聯華盟文化傳媒投資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060），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作第二上市（股票代碼：S91）
「版權」	指	劇集 G 之版權，包括發表權、署名權、修改權、保護作品完整權、複製權、發行權、出租權、展覽權、表演權、放映權、廣播權、信息網絡傳播權、攝製權、改編權、翻譯權、彙編權以及應當由版權擁有人享有之其他權利
「董事」	指	本公司之董事
「二零一八年電影出售事項」	指	根據浙江東陽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訂立之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名為「古劍奇譚之流月昭明」的電影之信息網絡傳播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之公告中披露
「劇集 E 出售事項」	指	根據北京中聯華盟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訂立之協議出售名為「古劍奇譚 2」的網絡劇之信息網絡傳播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劇集 F 出售事項」	指	根據華盟（天津）文化傳媒有限公司（前稱華盟（天津）文化投資有限公司）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之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現名為「你好檢察官」的劇集之新媒體播映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劇集 G 出售事項」	指	根據獨家採購協議出售劇集 G 之該等權利
「電影 I 出售事項」	指	根據浙江東陽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一日訂立之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名為「海上浮城」的電影之信息網絡傳播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電影 II 出售事項」	指	根據上海阿里巴巴影業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訂立之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名為「綠皮書」的電影之信息網絡傳播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電影 IV 出售事項」	指	根據上海阿里巴巴影業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訂立之協議及補充協議出售名為「何以為家」（又名「迦百農」）的電影之信息網絡傳播權，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六日之公告中披露
「劇集 G」	指	一部由本集團製作現名為「天雷一部之春花秋月」之劇集
「獨家採購協議」	指	北京中聯華盟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訂立之獨家採購協議，內容有關轉讓劇集 G 之該等權利
「授出電影 III 牌照」	指	根據上海阿里巴巴影業與優酷科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訂立之協議授出名為「小豬佩奇過大年」的電影之信息網絡傳播權之許可，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之公告中披露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該等權利」	指	劇集 G 在全球範圍內之附帶權利，包括劇集 G 之版權及衍生自劇集 G 之所有權利，以及相關轉讓權和追索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追索權」	指	劇集 G 在全球範圍內之相關追索權，即以個人名義或授權第三方以其個人名義向侵犯獨家採購協議項下權利之人士採取法律行動之權利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阿里巴巴影業」	指	上海阿里巴巴影業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 0.25 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轉讓權」	指	劇集 G 在全球範圍內之轉讓權，即允許第三方使用劇集 G 之權利、向第三方轉讓劇集 G 之該等權利（包括獨家權利及非獨家權利）之權利及允許第三方再轉讓劇集 G 之該等權利之權利
「優酷科技」	指	北京優酷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 AGH 之間接附屬公司
「浙江東陽」	指	浙江東陽小宇宙影視傳媒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合併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阿里巴巴影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樊路遠

香港，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樊路遠先生及孟鈞先生；非執行董事張彧女士及常揚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宋立新女士、童小幪先生及陳志宏先生。